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84/14-15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2/PS/4/12

福利事務委員會

退休保障事宜小組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14年10月11日(星期六)
時間：上午9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委員：陳婉嫻議員, SBS, JP (主席)
張國柱議員(副主席)
何俊仁議員
梁耀忠議員
梁家傑議員, SC
梁國雄議員
易志明議員
陳志全議員
郭家麒議員
潘兆平議員, BBS, MH
鄧家彪議員, JP

列席議員：李卓人議員

缺席委員：譚耀宗議員, GBS, JP
湯家驊議員, SC
張超雄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I項

政府當局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張建宗先生, GBS, JP

勞工及福利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4
張麗珠女士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財經事務)3
黎淑禎女士

應邀出席者：議程第I項

個別人土

香港教育學院亞洲及政策研究學系系主任
周基利教授

香港浸會大學財務及決策學系副教授
麥萃才博士

香港樹仁大學經濟及金融學系助理教授
楊偉文博士

恒生管理學院決策科學學院助理教授
李穎欣博士

香港公開大學李兆基商業管理學院助理教授
趙志光博士

嶺南大學經濟學系系主任
何灝生教授

香港樹仁大學經濟及金融學系系副主任及
助理教授
袁偉基博士

香港樹仁大學經濟及金融學系副教授
潘志昌博士

香港樹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系主任
陳秀嫻博士

香港樹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講師
蘇潔燕女士

香港理工大學輔學課程講師
譚凱邦先生

香港城市大學專上學院社會科學部高級講師
李劍明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1
馬淑霞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2)1
黎靄妍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2)1
吳佩珊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香港退休保障的未來發展研究報告》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2. 小組委員會聽取出席會議的12名本地大學及大專院校學者就《香港退休保障的未來發展研究報告》(下稱"研究報告")口頭陳述意見，該研究報告由周永新教授所領導的研究團隊擬備，於2014年8月發表。委員亦察悉，一名沒有出席會議的學者向小組委員會提交了一份意見書。團體從財政、經濟、精算及社會觀點等不同角度，就研究報告及香港退休保障未來發展的議題表達意見。他們的主要關注和意見綜述如下——

- (a) 鑒於現行退休保障制度有所不足，加上人口老化和隨之而來的社會保障開支對公共財政所構成的壓力，老年貧窮問題嚴重，當局有迫切需要改善長者退休保障。隨着平均預期壽命延長，此情況將會進一步惡化。倘若一個全民免審查、劃一金額的退休保障計劃得以推行，或許能符合公眾期望，但關鍵在於所涉費用由誰承擔，以及有關方案可否持續推行。有意見認為，擬議的退休保障計劃應由公帑全數資助，以確保其可持續性；
- (b) 關於研究團隊建議的全民老年金，部分團體對該方案的可持續性表示關注，因為全民老年金是按"隨付隨收"方式，由政府收入資助的；他們擔心，建議的薪俸老年稅長遠而言能否支撐全民老年金的經費。有團體指出，龐大的財政儲備或土地基金可作此用途，但亦有團體建議透過推行稅制改革，開拓資金來源，例如開徵商品及服務稅，以及旅遊稅，或提高向盈利超過某指定水平的企業徵收的利得稅。當局亦可考慮延長退休年齡，以紓緩年輕一代的壓力；及
- (c) 部分學者認為，長者退休保障不應從扶貧角度來研究，而應着眼於給予長者應有的尊重，以表揚他們過往對社會所作的貢獻。企業應承擔社會責任，確保長者晚年可過有尊嚴的生活，經濟得到保障。

(由於主席暫時缺席，副主席代為主持會議。)

3.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下稱"勞福局局長")回應團體和委員的意見時強調，鑒於人口老化所帶來的挑戰，政府十分關注退休保障的議題。勞福局局長表示，扶貧委員會曾於2014年8月20日討論研究報告。扶貧委員會將於短期內進一步舉行會議，以審視研究報告和深入討論相關事宜。勞福局局長備悉對於退休保障未來發展的不同意見，並表示政府對此事持開放態度。鑒於此課題

相當複雜，當局必須定出政策方向，決定應否加強現行的退休保障制度、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抑或集中公共資源幫助最有需要的長者，以達到扶貧的目的。勞福局局長強調，任何方案必須長遠而言在財政上可持續推行，所涉各方能夠負擔，並獲持份者和社會人士接受，以及在運作上可行，方可落實推行。他會把團體和委員對此議題的意見轉達扶貧委員會考慮。

4.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財經事務)³提出下列各點——

- (a) 退休保障的議題相當複雜，對公共財政有深遠影響。當局察悉各界對研究團隊所建議的全民老年金的財政可持續性，以及全民老年金對政府財政狀況的長遠影響所表達的關注。鑒於本港奉行低稅制及審慎運用公帑的原則，政府會繼續仔細聆聽不同界別對各項退休保障建議的意見；
- (b) 長遠財政計劃工作小組的報告顯示，隨着人口老化，勞動力下降，經濟和政府收入增長將會減慢；政府的開支增幅若持續超出其收入增幅，難免會出現結構性赤字；
- (c) 強制性公積金(下稱"強積金")制度自啟動以來，每年平均內部回報率為4.3%，而同期消費物價指數的年率化變動為1.6%，反映強積金制度發揮為計劃成員提供退休保障的作用；及
- (d) 根據《外匯基金條例》所訂，外匯基金的法定功能主要是直接或間接影響港幣匯價，以及保持貨幣金融體系的穩定健全，以期保持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5. 鄧家彪議員建議小組委員會主席致函扶貧委員會主席，要求扶貧委員會就研究報告的結果及建議進行公眾諮詢；委員表示同意。政府當局答應向扶貧委員會轉達小組委員會的要求。

經辦人／部門

(會後補註：主席致扶貧委員會主席的函件已於2014年10月15日發出。)

6. 主席提醒委員，小組委員會將於2014年11月15日舉行下次會議，以繼續聽取團體表達意見。

II. 其他事項

7.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12時47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4年11月14日

**退休保障事宜小組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2014年10月11日(星期六)

時間：上午9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議程第I項 ——《香港退休保障的未來發展研究報告》			
000000 - 001219	主席	致序辭 有關聽取公眾對《香港退休保障的未來發展研究報告》(下稱"研究報告")的意見的會議安排	
001220 - 001955	主席 香港教育學院(下稱"教院")亞洲及政策研究學系系主任 周基利教授	利用電腦投影設備陳述意見 [立法會CB(2)18/14-15(01)號文件] [立法會CB(2)56/14-15(01)號文件]	
001956 - 002645	主席 香港浸會大學(下稱"浸大")財務及決策學系副教授麥萃才博士	陳述意見	
002646 - 003230	主席 香港樹仁大學(下稱"樹仁大學")經濟及金融學系助理教授楊偉文博士	陳述意見 [立法會CB(2)37/14-15(01)號文件]	
003231 - 003523	主席 恒生管理學院決策科學學院助理教授李穎欣博士	陳述意見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3524 - 004055	主席 香港公開大學李兆基商業管理學院助理教授趙志光博士	陳述意見 [立法會CB(2)56/14-15(01)號文件]	
004056 - 004732	主席 嶺南大學(下稱"嶺大")經濟學系系主任何灝生教授	陳述意見 [立法會CB(2)18/14-15(02)號文件]	
004733 - 005436	主席 樹仁大學經濟及金融學系系副主任及助理教授袁偉基博士	陳述意見	
005437 - 005950	主席 樹仁大學經濟及金融學系副教授潘志昌博士	陳述意見 [立法會CB(2)18/14-15(03)號文件]	
005951 - 010412	主席 樹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系主任陳秀嫻博士	陳述意見	
010413 - 011521	主席 樹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講師蘇潔燕女士	陳述意見	
011522 - 012051	主席 香港理工大學(下稱"理大")輔學課程講師譚凱邦先生	陳述意見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12052 - 013005	主席 香港城市大學專上學院 (下稱"城大專上學院") 社會科學部 高級講師 李劍明先生	陳述意見	
013006 - 013602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就團體所提意見作出回應。	
013603 - 014104	鄧家彪議員 副主席 政府當局	(由於主席暫時缺席，副主席代為主持會議。) 鄧家彪議員建議恢復遺產稅，以資助全民退休保障計劃。 鄧議員認為，退休保障的課題不應從扶貧角度來研究。他就下述各點提出的查詢／要求，以及政府當局所作的回應—— (a) 目前香港長者窮貧的程度； (b) 就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政府的下一步行動；及 (c) 就研究報告的結果和建議進行公眾諮詢。	
014105 - 015044	陳志全議員 樹仁大學 楊偉文博士 嶺大何灝生 教授 浸大麥萃才 博士	討論陳志全議員提出的建議：在香港居民達到某指定歲數(即平均預期壽命之前的20年)時，發放全民老年金予合資格居民。 (主席此時恢復主持會議。)	
015045 - 021204	主席 副主席 教育學院 周基利教授 嶺大何灝生 教授 浸大麥萃才 博士 樹仁大學 蘇潔燕女士	副主席認為，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屬政治考慮。 應副主席邀請，各團體就下述各點表達意見—— (a) 應否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以減輕長者窮貧問題；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b) 考慮到強制性公積金(下稱"強積金")制度的不足之處，例如強積金的累算權益與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的對沖安排，該制度在提供退休保障方面的成效；及 (c) 在未來數十年有迫切需要為大量長者提供退休保障。	
021205 - 021614	潘兆平議員 主席 樹仁大學 潘志昌博士	潘兆平議員向潘志昌博士徵詢進一步有關退休保障基金的管理和投資的資料，以及潘博士所作的回應。	
021615 - 023718	梁耀忠議員 主席 教育學院 周基利教授 樹仁大學 楊偉文博士 樹仁大學 袁偉基博士 城大專上 學院李劍明 先生 樹仁大學 潘志昌博士 理大譚凱邦 先生 鄧家彪議員	梁耀忠議員就下述各點提出的意見，以及各團體所作的回應—— (a) 為長者提供退休保障，藉此表揚他們過往對社會所作的貢獻； (b) 若不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在現行社會保障制度下，人口老化亦會對公共財政構成沉重負擔；及 (c) 香港退休保障制度現行三根支柱(即無須供款的社會保障制度、強積金制度及個人自願儲蓄)的不足之處。 梁議員認為，民間團體提出的退休保障方案(包括街坊工友服務處提出的方案)有其可取之處，當局制訂有關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的未來路向時，應考慮此等方案。 (會議延長15分鐘)	
023719 - 025431	主席 浸大麥萃才 博士 嶺大何灝生 教授 教育學院 周基利教授 樹仁大學 楊偉文博士 樹仁大學 蘇潔燕女士 樹仁大學 潘志昌博士	主席警告，政府若未能推行社會倡議已逾30年的全民退休保障計劃，以回應長者對退休保障的需要，或會引發反對政府的力量，令政府難以處理人口老化所帶來的挑戰。 主席邀請各團體就下述各點提出意見及作出回應—— (a) 有需要因應人口老化，正視在社會保障制度下不斷增加的公共財政負擔(包括高齡津貼及長者生活津貼)；及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b) 建議向盈利可觀(例如超過1,000萬元)的大型企業徵收額外利得稅，作為全民退休保障計劃的注資。	
025432 - 031000	郭家麒議員 主席 浸大麥萃才博士 樹仁大學 楊偉文博士 樹仁大學 袁偉基博士 嶺大何灝生教授	郭家麒議員對於全民退休保障計劃預計在財政上可行，但在研究報告內卻未有強烈提出推行此計劃的建議，表示失望。 郭議員闡述公民黨建議的退休保障計劃。 就下述各點進行討論—— (a) 鑒於政府目前坐擁龐大財政儲備，公共財政的穩健性會否因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而受到負面影響；及 (b) 政府應否因強積金制度在提供退休保障方面成效不彰而將之廢除。	
031001 - 031209	主席	主席徵詢委員對下述建議的意見：致函扶貧委員會主席，要求扶貧委員會就研究報告的結果和建議進行公眾諮詢。 下次會議的日期和安排。	
031210 - 031735	政府當局 主席	政府當局重申，當局十分重視退休保障的事宜。 政府當局就團體所提意見作進一步回應。	
031736 - 031800	主席	結語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4年11月14日